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深信泰丰

公告编号：2016-50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改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改聘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

公司原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为公司财务报告与内控审计机构，但鉴于公司已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且公司的主要经营地点由深圳市变为北京市。为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慎重考虑，拟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年审计费用拟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年度审计业务量和所处区域上市公司水平及公司相关行业上市公司审计费用水平与其协商确定 2016 年度审计报酬。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对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多年来的辛勤工作和良好服务表示诚挚感谢！

二、拟聘任审计机构的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发展历史可以追溯到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初期。近30年来，伴随中国改革开放的历程，由小到大、由大到强，以其专业人员2300余人、数亿元的收入、可信赖的质量、高品质的专业能力，成为当今国内最具声望、最具规模的综合性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成立至今，信永中和的专业服务领域不断向纵深发展，并逐步扩大，信永中和拥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工程造价甲级资格等执业资质，业务范围涉及审计、管理咨询、会计税务服务和工程造价等多个领域。无论是审计还是造价咨询，信永中和都拥有相关行业的所有执业资质，而且全部为该行业最高资质，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三、改聘审计机构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了解，同意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于2016年3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改聘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

3、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因此，同意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改聘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改聘审计机构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9日